

石家庄市信访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市信访局部门2025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

（1）研究提出全市信访工作思路，起草信访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2）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群众网上投诉，查办信访案件，承办市领导电子信箱日常工作，负责人民群众建议征集工作。

（3）调查研究和综合分析全市信访形势及信访工作状况，总结推广各地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4）参与组织、协调、指导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工作，协助保障国家和省、市重大政治活动顺利进行，参与处理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

（5）督促检查和指导全市各级党委、政府和市直部门的信访工作。对县（市、区）党委、政府和市直有关部门信访工作年

度责任目标进行考核，对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年度责任目标中有关信访工作进行考核。

（6）协助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处理石家庄市群众进京上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市委、市政府机关正常工作秩序。

（7）负责省、市领导及省直、市直部门领导公开接访和包联案件的组织协调工作。

（8）承担石家庄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9）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行政	正处（县）级	财政拨款

3. 部门人员情况：

石家庄市信访局 2025 年年末实有人数 114 人，其中在职 73 人，退休 41 人。

4.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

542 石家庄市信访局

截止时间：2025-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原值)		785.87
1、房屋(平方米)		
2、车辆(台、辆)	2	52.96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2025	732.91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5 年，市信访局年初预算收入为 4373.4 万元，年初预算支出为 4373.4 万元，决算收入为 3321.809052 万元，决算支出为 3321.809052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认真执行《信访工作条例》，深化信访制度改革，全面加强“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建设，整合多方力量化解社会矛盾，突出“事要解决”的根本目标，及时受理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积极推动信访积案有效化解，保障信访群众合法权益，切实维护敏感时期国家、省、市信访秩序，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达到 90%以上，满意率逐年上升，全市信访形势持续向好，信访工作质量效能不断提升。

2. 分项绩效目标

（一）努力实现信访形势持续向好

绩效目标：及时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指导各地和有权处理机关，以“事要解决”为立足点，认真解决信访群众合理诉求，推动信访形势持续向好。

绩效指标：全市信访总量、进京集体访、到非接待场所有关人员、赴省集体访与去年同期相比保持下降。

（二）高标准做好重大政治活动期间和重要敏感节点信访保

障工作

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紧紧围绕省委“六个确保”和市委有关要求，坚持“一盘棋”思维，统筹力量做好重大政治活动期间和重要敏感节点信访保障工作，协助保障国家、省、市重大政治活动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防止在重大政治活动和重要敏感节点期间发生 50 人以上进京访、100 人以上赴省访以及个人极端上访行为。

（三）强化源头防范与治理

绩效目标：深入开展信访矛盾纠纷排查，把问题隐患发现在初始、解决在当地，从源头上遏制信访增量。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联化解制度和市、县两级领导干部信访接待日制度，深入推动信访积案攻坚化解。

绩效指标：持续开展信访苗头隐患排查化解，化解率达到 90% 以上；市、县两级领导干部包联信访案件结案率达到 100%。

（四）积极开展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绩效目标：宣传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及社会各界人士关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为石家庄的改革发展提出有价值、有前瞻性的意见和建议，为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和经济强省、美丽河北作出积极贡献。

绩效指标：按照文件要求完成优秀人民建议评选任务，每年至少向市领导编辑报送《人民建议》25 期。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绩效主体

责任，我局成立了绩效自评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局各项项目的实施以及年终对各个项目绩效目标的考核。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负责各项项目的申报、资金使用进度、资金核查、绩效目标考核等事项。

二是做好资料收集。通过采取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等资料收集方法，做到绩效评价资料收集到位，确保评价的科学性、全面性。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本次评价遵循国家地方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本着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选择比较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等方法进行。在开展绩效评价过程中，相关科室提供了各专项业务开展情况的统计资料及完成情况，评价小组进行了检查和核对，并对手续的完整性、有效性、合规性以及该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市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坚持以解决问题为核心，健全完善信访工作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深化源头治理、进京访治理和积案化解，解决了大量热点难点问题，全市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向好，重点群体持续稳定，信访总量和进京访整体下降，为经济社会高

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努力实现信访形势持续向好

2025 年，共排查重点矛盾纠纷隐患 6957 件，化解 6208 件，众多问题化解在早，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优化市群众工作中心力量配置和工作机制，努力将信访问题解决在市域内。2025 年，市群众工作中心共接待群众来访 3373 批次、6351 人次，同比上升 24.28%和 5.18%，市级吸附力进一步增强。2025 年春节前后增设欠薪专用接访室，协调解决欠薪问题 421 件，为农民工追回薪资 2780 余万元。同时，推行首接首办、接诉即办、简办快办机制，涉及民生紧急事项 5 日内解决到位，一般信访事项原则上 15 日内解决到位，疑难复杂信访事项原则上 60 日解决到位，工作质效得到全面提升。

2. 维护敏感时期国家、省、市信访秩序

探索建立类案化解工作机制，通过成立专班、压实责任、定期与群众代表见面沟通等举措，有序推进重大涉众型信访事项化解和稳定工作，确保了总体平稳。在重大政治活动、重要会议等敏感时期，坚决贯彻省委、市委部署要求，加强力量配备，织密各道防线，全力做好信访稳定保障工作。2025 年共承担信访保障任务 42 次，均圆满实现了省委、市委提出的任务目标，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应有贡献，多次受到省联席办表扬。

3. 扎实推动信访积案化解工作

以领导包联为抓手，集中力量和资源，攻坚化解疑难复杂案件取得明显成效。2025 年，上半年省、市、县领导干部包联信

访案件 1148 件和下半年省、市、县领导干部包联信访案件 1072 件均已办结。期间，我市还专门开展了一次疑难案件集中包联活动，市领导包联 85 件、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包联 139 件全部办结。此外，中央巡视组移交我市非涉法涉诉信访事项 886 件，逐件落实领导包联责任，化解 870 件，化解率 98.2%，待化解案件按省联席办要求作出一案一说明，办结回流率为全省最低。

4. 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章立制有关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制度规定，定期组织集中培训，推动了信访工作健康有序发展。认真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在党和国家重大政治活动、重要会议等敏感时期，采取超常工作举措，有效防止了信访问题转化为影响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问题。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利用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月和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等时机，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1 万余份，接受现场咨询 1000 余人次，取得良好社会效果。2025 年，局党员干部职工积极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学法、普法活动，国家工作人员宪法法律知识、国家安全知识和保密知识参学率、参考率、合格率均达到规定要求，知法、守法、用法意识不断增强，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信访工作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5. 积极开展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市信访局积极宣传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及社会各界人士关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为石家庄的各项

事业发展提出有价值、有前瞻性的意见和建议，为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省会城市作出积极贡献，完成绩效目标。2025 年向市领导编辑报送《人民建议》34 期。

市信访局 2025 年度部门分项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2025 年，全市信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特别是省市委相继提出一系列严格要求和任务目标，面对省会城市信访基数大、历史遗留问题解决难、涉及外地人员多的严峻形势，我们加压奋进、攻坚克难，化解了大量群众信访问题和矛盾隐患，重点群体保持总体平稳，全市信访形势持续向好，出色完成了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各项任务和部门职能业务目标，绝大多数指标在全省名列前茅。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2025 年度市信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5 年，市信访局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但仍存在待完善的地方，主要是预算编制的精准性还要进一步提高。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方面予

以改进。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二是专款专用。完善相关制度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加强监督。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四是加强预算编制。确保预算编制更加科学精准。

石家庄市信访局

2026 年 4 月 19 日